**西城区旅游委2012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**

（2013年3月29日）

引言

 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西城区旅游委编制的201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 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、收费及减免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报告后附相关的说明和指标统计图表。
 区政府网站（http://www.bjxch.gov.cn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旅游委办公室，电话：83975164。
一、 概述
 根据《条例》及北京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，我委成立由主任任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为全面细致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专门配备了8名兼职工作人员，由1名办公室人员牵头负责，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，具体承担全委政府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、指导、协调和监督工作。各部门分别指定1名人员负责此项工作。旅游委办公室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点。截至2012年底，全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期间，运行平稳、公众关注、成效显现的良好态势。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（一）公开情况
 2012年,本单位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82条，同比增长18.18%，全文电子化率达到100%。
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9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4.95%；计划总结类信息2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1.10%；业务动态类信息171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93.96%。
（二）公开形式
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本单位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严格制定工作流程。为全面细致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专门配备了8名兼职部门工作人员，由1名办公室人员牵头负责，各部门分别设立1名信息公开员。截至2012年底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
 按照《条例》第13条规定和《北京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，区旅游委自《条例》实施之日起正式受理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根据自身生产、生活、科研等特殊需要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并公布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受理机构的联系方式。2012年，旅游委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四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 从工作情况看，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特别是主动公开信息更新机制；依申请公开接待、受理、答复、沟通机制，需要在进一步完善；依申请公开受理的流程需要进一步探索研究。

2013年我们要以学习党的十八大会议精神为契机，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，切实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，着力从以下五个方面加强工作：一是要根据机构调整后分工，重新成立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信息公开任务责任人及分工。二是要进一步做好主动公开工作，丰富公开内容；三是要扎实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，探索依申请受理的工作模式，破解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难题；四是要加强制度建设和落实，进一步规范公务人员行政行为；五是要强化学习培训工作，提高各级领导、公务员对《条例》的认知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；六是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，方便公众查询和申请政府信息。